AUG282025_02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39694198 日期：2025年8月28日

对服务中心运营处（SCOPS）决定的上诉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杰出能力）

申请人是一名来自土耳其的施工估算师和土木工程师，寻求被归类为具有杰出能力的外国人。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这一第一优先类别使移民签证可提供给那些能够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证明其杰出能力、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的人。

SCOPS 拒绝了该申请，认定记录未能证明申请人获得了重大、国际公认的奖项，或满足 8 C.F.R. § 204.5(h)(3)(i)-(x) 所列十项证据标准中至少三项的要求。在上诉中，申请人提交了额外证据，并主张除 SCOPS 认定其满足的唯一一项证据标准外，他还满足另外四项标准。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证明其资格。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我们对本事项中的问题重新审查（de novo）。Matter of Christa'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经重新审查，我们将驳回上诉。

I. 法律

该法第203(b)(1)条使具有杰出能力的移民可获得签证，如果：

(i) 该外国人在科学、艺术、教育、商业或体育方面具有杰出能力，该能力已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得到证明，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

(ii) 该外国人寻求进入美国以继续在其杰出能力领域内工作，且

(iii) 该外国人进入美国将未来实质性惠及美国。

“杰出能力”一词仅指那些“已上升至其从事领域最顶端的一小部分人”。8 C.F.R. § 204.5(h)(2)。实施条例 8 C.F.R. § 204.5(h)(3) 规定了多部分分析。首先，申请人可以通过一次性成就（即重大、国际公认的奖项）证明其持续声誉及其成就在领域内获得的认可。如果该申请人未提交此证据，则其必须提供足够的合格文件，满足 8 C.F.R. § 204.5(h)(3)(i)-(x) 所列十类中至少三类（包括奖项、某些媒体上的已发表材料以及学术文章等项目）。

当申请人满足这些初步证据要求后，我们随后考虑所提供材料的整体情况，在最终实质审查中评估记录是否显示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并证明该个人属于其从事领域最顶端的一小部分人。见 Kazarian v. USCIS, 596 F.3d 1115 (9th Cir. 2010)。

II. 分析

证据表明，申请人于2021年11月持 F-1 学生签证进入美国，随后获得了工作许可。根据其工作许可条款，申请人在2024年某些期间被允许每周工作20小时。在此期间，申请人称他在纽约州为一家分包商担任估算师和土木工程师。申请人主张他遵守了其工作许可的工作限制，并且在仍是学生期间，于2024年赚取了72,800.00美元。他提供了文件显示其时薪为100.00美元，SCOPS 认定这一时薪高于该领域其他人。因此，SCOPS 认定他满足以下标准——证明该外国人相对于其领域内其他人获得了高薪或其他显著高报酬服务的证据。8 C.F.R. § 204.5(h)(3)(ix)。1 我们将保留此问题，转而考虑申请人在上诉中主张其满足的监管要求。在审查记录中所有证据后，我们认定他未满足至少三项证据标准。

A. 证据标准

由于申请人未表明或证明其获得了重大、国际公认的奖项，他必须满足 8 C.F.R. § 204.5(h)(3)(i)-(x) 中至少三项替代监管标准。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他满足与较低级别的国家或国际公认奖项、关于该外国人的已发表材料、对该领域的重大意义贡献以及领导或关键角色相关的证据标准。

1. 证明该外国人获得较低级别的国家或国际公认的、因其从事领域内卓越表现而颁发的奖项或奖励的文件。8 C.F.R. § 204.5(h)(3)(i)

1 见 USCIS 政策备忘录 PM 602-0005.1，《对某些 I-140 申请中提交证据的评估；对审理官现场手册（AFM）第 22.2章的修订》，AFM 更新 ADJ 1-14，第11页（2010年12月22日），https://www.uscis.gov/policymanual/HTML/PolicyManual.html，指出申请人负有提供地理和职位适当证据以证明薪资相对较高的责任。

申请人主张，2012年他在土耳其由I____组织的____数学竞赛中获得金牌，因而获得成就证书。SCOPS认定记录中不包含客观文件证据，证明授予申请人的该奖项是国家或国际公认的，且是因从事领域内卓越表现而颁发。SCOPS解释称，证据不足以表明该奖项在更广泛层面上获得领域内认可，而不仅限于颁发该奖项的组织以及“这些奖项所面向的有限学生候选人群体”。SCOPS进一步指出，“此类荣誉不被视为国家或国际公认的、因从事领域内卓越表现而颁发的奖项或奖励，因为它们通常颁发给该领域的学生或早期职业专业人士，并本质上排除了已在从事领域内取得卓越成就的成熟专业人士。”SCOPS考虑了应证据请求提交的额外证据，包括额外描述及其组织主体I____O____，以及申请人关于该奥林匹克竞赛吸引数千名参与者的主张。然而，SCOPS指出，关于该奖项的描述、其颁发依据和标准，以及申请人本人和支持性宣誓书所给出的该奖项认可程度，需要由充分、客观的证据支持；专家支持信函的提交并不自动成为资格推定证据。此外，SCOPS指出，关于该奖项的翻译文章和文件必须附有该等文件原件、母语形式的证据。因此，SCOPS认定申请人不满足此标准。

在下方，申请人还提交了一份来自____的完成证书，表明他获得了CEFR C2精通级别。在上诉中，申请人解释称，他提交此文件是为了显示记录中翻译的准确性，因为申请人翻译了自己所有的文件。因此，尽管SCOPS将此文件纳入“奖项”标准考虑，并认定申请人未提供任何额外证据支持该标准，申请人承认该文件并非杰出能力的证据。我们同意申请人的意见。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金牌是国家级或国际认可的奖项，因为[已隐去]是土耳其领先的国家科研机构，他声称该机构相当于美国国家科学基金会，并得到工业和技术部的支持。他表示，[已隐去]以学科为基础，依据严格的科学标准进行评判；参赛者需经过多轮资格赛，只有表现最顶尖的个人才能获得奖牌；该奖牌可与其他公认奖项相媲美；媒体报道、专家背书和学术机构认可一致将[已隐去]奖牌得主列为STEM领域的顶尖人才；大学和雇主积极招募奖牌得主。他提出，法规并不自动排除授予学生的奖项，相反，要求是奖项必须认可该领域的卓越，而不仅仅是普通学业成功；并且“当基于竞赛的奖项在专家评判下评估技术和科学卓越时，无论获奖者年龄如何，均符合标准。”因此，申请人主张，基于[已隐去]作为国家科学机构的授权、奥林匹克竞赛的结构、选拔过程和评判标准以及新闻报道，金牌符合国家级、领域特定奖项的法规标准。

8 C.F.R. § 204.5(h)(3)(i) 规定“ 外国人获得国家级或国际认可的、表彰其在所属领域卓越成就的较低级别奖项或奖励的文件证明 ”。我们首先确定外国人是否为奖项或奖励的获得者，然后确定该奖项是否获得国家级或国际认可，并且是否基于外国人在其所属领域的卓越成就而授予。参见 generally 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1), www.uscis.gov/policy-manual。

申请人主张，土耳其工业和技术部通过[已隐去]支持该奖项。然而，国家政府机构颁发奖项本身并不能确立奖项的国家认可。参见 Krasniqi v. Dibbins, 558 F. Supp. 3d 168, 183 (D.N.J. 2021)（“ 正如法规文本所反映的，重点在于奖项，而非颁奖组织。 ”）（原文强调）。申请人必须证明土耳其政府之外的其他人如何看待其奖项。参见 Visinscaia v. Beers, 4 F. Supp. 3d 126, 136 (D.D.C. 2013)（“ 没有证据表明更大范围的受众如何看待原告的奖项，机构就无法评估这些奖项是否获得足够广泛的认可以满足该标准。 ”）。国家级或国际认可最常与授予特定领域最高水平个人的奖项相关联。参见 generally 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1), www.uscis.gov/policy-manual。然而，在申请人获得数学奖时，他似乎是一名16岁的高中生。Hristov v. Roark, No. 09-CV-2731, 2011 WL 4711885, at *8 (E.D.N.Y. Sept. 30, 2011)（维持原告的学生奖项并非因卓越而获得国家级或国际认可）；另见 Jafarov v. United States Citizenship & Immigr. Servs., No. 23 CIV. 3372 (PAE), 2024 WL 69056, at *5 (S.D.N.Y. Jan. 5, 2024)（认定申请人的高中锦标赛奖项——他在其中与其他学生竞争——并非因其所属领域的卓越成就）。移民上诉委员会（Board）已裁定，证词不应仅因其“ 自利 ”而被忽视。参见，例如，Matter of S-A-, 22 I&N Dec. 1328, 1332 (BIA 2000)（引用案例）。尽管申请人试图提供有关该奖项的背景信息，但记录缺乏关于该奖项的充分客观证据。然而，Board还裁定：“ 我们不仅鼓励，而且在可获得的情况下要求引入佐证性证词和文件证据。 ”同上。如果证词缺乏具体性、细节或可信度，则申请人更需要提交佐证证据。Matter of Y-B, 21 I&N Dec. 1136 (BIA 1998)。因此，基于优势证据标准，我们认定申请人不符合该标准。

2. 在专业或主要行业出版物或其他主要媒体上发表的关于外国人的、与其寻求分类的领域工作相关的材料。此类证据应包括材料的标题、日期和作者，以及任何必要的翻译。8 C.F.R. § 204.5(h)(3)(iii)

8 C.F.R. § 204.5(h)(3)(iii) 规定“ 在专业或主要行业出版物或其他主要媒体上发表的关于外国人的、与其寻求分类的领域工作相关的材料 ”。这些材料必须包括“ 材料的标题、日期和作者，以及任何必要的翻译。 ”同上。发表的材料应关于外国人及其工作，而非外国人的雇主及其工作（或关于组织及其工作）。专业或主要行业出版物可通过其目标受众来识别，而其他主要媒体和主要行业出版物应相对于该领域的其他媒体具有更高的发行量或读者群。参见 generally 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1), www.uscis.gov/policy-manual。

SCOPS认定，这些文章似乎并非关于申请人及其在该领域的工作，而是关于学校授予学生的学业成就奖项，申请人只是众多达到学业成功水平的学生之一。具体而言，SCOPS解释称，虽然申请人和其工作不必是文章的唯一主题，但发表的材料仍必须包含对其工作的实质性讨论。因此，仅将申请人列为众多达到“常规教育里程碑”的学生之一的文章不符合该标准。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他提交的文章“完全聚焦于[他的]个人学业成就”，例如“土耳其竞争激烈的高中入学考试，他在1,098,243名参与者中排名前十，取得满分。”他坚持认为，其学业成就与其专业专长相联系，且“文章将[他的]学业成功与现实世界的贡献联系起来。”他提出，[已隐去]和[已隐去]符合专业或主要行业媒体的标准，因为它们是“在土耳其广泛发行、专业认可的新闻平台，拥有大量读者。”

SCOPS认定，这些文章不符合该标准的明文规定，因为它们未包含材料的完整标题、日期和作者。在上诉中，申请人表示他提交了“完整的引文，包括文章标题、出版日期和作者，均以原文和翻译格式提供。”申请人的额外支持文件包括除其他文件外的“独立发行量和读者数据，证明所有提交出版物的主要媒体地位。”尽管我们认可申请人在上诉时提交的材料，但我们不能予以考虑。这是因为申请人已被告知并获得了合理机会提供该证据。因此，我们不会在上诉时首次考虑该证据。参见 8 C.F.R. § 103.2(b)(11)（要求所有要求的证据一次性提交）；Matter of Soriano, 19 I&N Dec. 764, 766 (BIA 1988)（拒绝考虑上诉时提交的新证据，因为“申请人已被告知所需证据，并在拒绝前获得了合理机会将其纳入记录”）。

关于来自Haberler.com和Etihaber.com的文章，我们认定它们不足以满足法规要求。正如SCOPS正确观察到的，该标准的明文规定要求，除其他事项外，发表的材料须包含材料的标题、日期和作者，而此处并未做到。此外，这些文章与外国人在该领域的工作无关。例如，[已隐去]文章提到[已隐去]并列出了学生姓名，其中包括申请人。文章附有照片，但不清楚照片中是否描绘了申请人。Gadhave v. Thompson, No. 3:21-CV-2938-D, 2023 WL 6931334, at *3-4 (N.D. Tex. Oct. 19, 2023)（维持发表的材料必须具体关于申请人并聚焦其在相关领域的个人工作，而不仅仅是与申请人的工作相关、提及姓名或包含照片）。因此，我们认定申请人不符合该标准。

3. 外国人在其领域内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科学、学术、艺术、体育或商业相关贡献的证据。8 C.F.R. § 204.5(h)(3)(v)

为满足该标准，申请人必须证明其不仅做出了原创贡献，而且这些贡献在该领域具有重大意义。例如，申请人可以

证明这些贡献已在该领域广泛实施、显著影响或改变了该领域，或以其他方式达到了重大意义的水平。参见Visinscaia, 4 F. Supp. 3d at 134-35。关于原创贡献重要性的相关证据可包括但不限于：

- 关于该外籍人士原创工作重要性的已发表材料；
- 详细说明该外籍人士原创工作如何在该领域具有重要性的信函；
- 对该外籍人士已发表学术作品的引用，其引用程度足以表明具有重大意义；以及
- 源自该外籍人士工作的专利或授权，或其商业化的证据。

一般参见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l), www.uscis.gov/policy-manual。

SCOPS承认，申请人提交了其来自l I
._____.I的学位证据、支持信函及其工作合同。然而，SCOPS认定，该证据未能充分证明申请人的工作与成就已对其领域作出达到重大意义程度的贡献。具体而言，SCOPS指出，申请人履行所要求的工作职责和责任的表现与成就，以及其获得学位，不能构成对该领域的重大意义贡献。尽管申请人主张其提交的工作合同是“ 原创的 ”定制解决方案，代表了对建筑与商业管理领域的重大贡献，但SCOPS认定它们并不代表重大贡献。SCOPS解释称，称职地履行其被分配的工作职责和任务，或教育责任，是该领域任何专业人士的普遍预期；而协助完成被分配项目上的工作，即使该项目是该领域的重大进步，也不符合该标准，因为该工作是整个团队集体努力的结果。最后，记录中的证据不支持申请人对抗建筑项目的贡献具有重大意义的结论。

在上诉中，申请人提出，其“ 专业贡献超越了标准工程与商业实践，展示了针对复杂法律和运营框架量身定制的创新解决方案。 ”他指向记录中包括其雇主客户的合同、协议和部分留置权豁免在内的文件。他主张这些文件不遵循常规模板，并且他开发了“ 适应复杂法律和运营要求的原创合同框架，经专家法律审查验证并被其他项目采用。 ”申请人主张，其“ 定制合同解决方案……现已在多个项目中实施 ”，提高了法律效率并减少了争议。为支持其正在设定新的行业基准的主张，他表示自己参与了
I I Inc，属于包括I ILLC及其他几家在内的“ 知名组织 ”。但是，尽管申请人描述了其定制合同的好处，他并未证明其工作如何已经构成该领域的重大意义贡献，而非前瞻性的、潜在的影响。值得注意的是，其在建筑行业起草合同工作的重要性尚未被确定或衡量。而且，仅与数量不多的客户i~ I合作过，不能说他已对该行业作出重大贡献。Kinuthia v. Rosenberg, No. CV 17-10255-LTS, 2018 WL 1243955, at *6 (D. Mass. Mar. 8, 2018), aff'd sub nom., Kinuthia v. Velarde, No. 18-1244, 2019 WL 11671989 (1st Cir. July 3, 2019), cert. denied, 140 S. Ct. 2643, 206 L. Ed. 2d 714 (2020)（维持原判：申请人的模式尚未

在该领域广泛应用，或任何超出本地项目的影响）；另见Nelson v. US. Citizenship & Immigr. Servs., No. CV 21-10334-LTS, 2022 WL 20583561, at *8 (D. Mass. June 15, 2022)（维持原判：证据要求既要有原创贡献，又要有其对更广泛领域的影响）。

我们已考虑了几位个人提交的支持信函。申请人前教授A-O-A-提交的一封信2表明，他“ 一贯表现出卓越的学术表现和对研究的浓厚兴趣。 ”A-O-A-称，申请人因其非凡的数字能力而被称为“ 数字高手 ”，并且其“ 卓越才能、奉献精神及对其领域的贡献使他成为这一认可当之无愧的候选人。 ”申请人的前雇主Y-P-称，他的绰号是“ 小丑 ”，因为他“ 极其聪明，就像人形计算器 ”，并且除了学术才能外，他还展现了领导技能。其房东M-O-的一封信证明申请人在l INew Jersey为儿童提供免费数学和物理课程的慈善努力。M-O-同样认为，申请人是“ 人形计算器 ”，其“ 非凡能力及对职业和社区的贡献使他成为EB-1 A类别的理想候选人。 ”虽然这些信函充满赞美并赞扬申请人，但它们并未详细说明任何重大贡献的性质和意义。参见Bhanu v. Garland, No. CV 22-103, 2023 WL 6119357, at *8 (E.D. Pa. Sept. 18, 2023)（维持USCIS的决定，解释称这些信函未提供关于原告工作对整个领域所具有的原创重大意义贡献的具体信息或书面证据）。申请人声称在上诉时提交额外文件以支持该标准。然而，正如我们此前所认定的，由于申请人已收到通知并获得合理机会提供该证据，我们不会在上诉时首次考虑该证据。Matter ofSoriano, at 766。因此，我们认定申请人未满足该标准。

B. 摘要与保留问题

记录未能证明申请人至少满足上述初始证据标准中的三项。因此，申请人未满足8 C.F.R. § 204.5(h)(3)下三项标准的初始证据要求。对8 C.F.R. § 204.5(h)(viii)下其余标准的详细讨论不能改变上诉结果。因此，我们保留且不予处理这些其余问题。参见INS v. Bagamasbad, 429 U.S. 24, 25-26 (1976)（指出，与法院一样，联邦机构一般无需作出对其所达结果不必要的认定和决定）；另见Matter ofD-L-S-, 28 I&N Dec. 568, 576-77 n.10 (BIA 2022)（在申请人本不符合资格的情况下，拒绝在上诉中处理替代性问题）。

III. 结论

申请人未提交所要求的初始证据，即一次性成就，或足以依优势证据标准证明其至少满足十项标准中三项的文件。因此，我们无需提供Kazarian, 596 F.3d at 1119-20中提及的最终实质审查。尽管如此，我们已综合审查了材料，认定虽然申请人作为估算师和土木工程师取得了一些成功，但记录并未

2 我们使用首字母缩写以保护个人隐私。

支持其已确立所寻求类别所需的声誉和认可的结论。

申请人寻求的是高度限制性的签证类别，旨在面向已处于各自领域顶端的人士，而非面向正朝该目标迈进的人士。USCIS长期以来一直认为，即使是在大联盟级别比赛的运动员也不会自动符合“ 杰出能力 ”标准。Matter of Price, 20 I&N Dec. 953, 954 (Assoc. Comm'r 1994)。在此，申请人未证明其工作的重要性表明其具有所要求的持续国家或国际声誉，或符合国会所设想的“ 在该领域享有声誉的职业生涯 ”。H.R. Rep. No. 101-723, 59 (Sept. 19, 1990)；另见该法第203(b)(l)(A)条。此外，记录亦未以其他方式证明申请人在该领域获得了国家或国际声誉，或证明其属于已升至所从事领域最顶端的小比例人群之一。参见第203(b)(1)(A)条及8 C.F.R. § 204.5(h)(2)。

基于上述理由，申请人未证明其作为杰出能力个人的资格。上诉将基于上述理由被驳回，每一项均作为独立的替代裁判依据予以考虑。

裁定：上诉被驳回。

通知：本决定构成本事项的最终决定。提交动议不会推迟决定的效力。8 C.F.R. § 103.5(a)(l)(iv)。非法居留，或本不可入境或可被驱逐的外籍人士，可能因签发I-862表《出庭通知》而根据该法第240条面临遣返程序。该等程序可能导致其被驱逐出美国，并可能使其未来无法获得签证或其他移民福利。